

114 學年度建國科技大學日間部新生申請住宿須知

壹、依據：依本校相關規定訂定之；住宿生生活管理及相關詳細規定請上網參閱。

貳、學生宿舍設備：

- 一、寢室房型：宿舍分為男、女生區，各有四人套房(專用衛浴)、六人雅房(公共衛浴)、二人無障礙套房(專用衛浴)，二人無障礙套房不對外需專案申請(限定身障生申請)。
- 二、寢室設備：床、床梯、書桌、椅子、書櫃、衣櫥、冷氣(電費另計)、電風扇、網路、WiFi、電話(寢室互通、可接外線，不可撥外線)、窗簾等。
- 三、公共設備：電梯(限定身障生使用)、文康室(棋類器材、球類器材、書報)、桌球桌、冰箱、電視機(有線頻道)、飲水機、飲料販賣機、泡麵販賣機、脫水機、投幣式洗衣機、投幣式冷氣儲值機等。
- 四、大門：以學生證晶片辨識系統進出。

參、住宿申請第一、第二批採網路登記抽籤方式辦理。

相關事宜如後：

一、申請資格：無法定傳染疾病或重大傳染疾病或重大疾病之能獨立自理生活起居之能適應團體生活(需配合輪值打掃等)之心理、精神、智能、品行均正常之學生。

二、申請日期：

1. 第一批：即日起上網登記至 7 月 22 日(星期二)晚上 21:00 截止，逾時不受理。
2. 第二批：即日起上網登記至 8 月 26 日(星期二)晚上 21:00 截止，逾時不受理。
3. 跨性別同學不受梯次限制，可電話專案申請，個人需求由專人協助服務。

三、申請程序：

1. 第一批及第二批網路登記：進入本校「學生宿舍抽籤系統登記」(<https://ap15.ctu.edu.tw/dormitory/default.aspx>) → 輸入「學號」及「密碼」→ 登入，須上網查詢是否登入成功。
2. 證件審查：

(1) 申請學生除須上網申請外，離島、原住民、花東地區及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等具有優先住宿之學生，另須列印出戶口名簿、原住民、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其他相關證明文件影本(須經各證明文件開立之機關單位加蓋與正本相符之佐證字樣；並以淺色螢光筆畫出申請人的姓名)於 **7 月 21 日(星期一)(第一批)、8 月 25 日(星期一)(第二批)下午 17:00 前請先行電話告知再寄達**。地址：「彰化市介壽北路 1 號」；收件人：「建國科技大學學務處生輔組宿舍輔導小組啟」。逾時不受理，並取消申請住宿之資格。相關證明資料若造假，一經發現，立即勒令退宿；已繳之住宿保證金不予退費。

(2) 影本格式以 A4 直式(上下左右各留 2 公分以上之邊寬，以利資料裝訂)單面列印，為避免影本格式不對，徒增作業時間，請提早寄送與注意影本格式。

四、床位分配依下列各款(以與扶養人同住之戶籍地為準)順序逐一核定：

1. 外籍生及僑生。
2. 離島學生、原住民學生、學生本人或扶養人為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領有鄉鎮、市公所正式證明)。
3. 花東地區(花蓮縣、台東縣)學生。
4. 有具體事實(例如：家中遭逢巨變...等)足以證明須住宿者(不受戶籍地限制)，由宿舍輔導小組審核，並簽奉核定(須附具有公信力之證明文件之電子掃描檔案)。
5. 學生戶籍地至本校交通便利者(彰化市周邊地區)，不受理申請，敬請諒達。

肆、住宿錄取相關事宜：

一、床位錄取名單公告時間：

1. 第一批：**7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 15:00**，公告於本校網頁。
2. 第二批：**8 月 27 日(星期三)下午 15:00**，公告於本校網頁。

二、床位錄取後，不得私相授受或冒名頂替，一經發現，立即勒令雙方退宿；已繳之住宿保證金不予退費。

伍、住宿費用：

一、學生宿舍：收費均含水電費，惟各寢室冷氣電費另計（採儲值方式辦理）。

(一)二人無障礙套房：每床每學期新台幣 **26,500** 元(含台灣光訊科技網路費 400 元)。

(二)四人套房：每床每學期新台幣 **13,450** 元(含台灣光訊科技網路費 400 元)。

(三)六人雅房：每床每學期新台幣 **9,100** 元(含台灣光訊科技網路費 400 元)。

(四)保證金 **2,000** 元(下學期續住者直接折抵住宿費)。

(五)配合政府校內住宿補貼方案：低收、中低收直接扣抵新台幣 **7,000** 元，其餘一般生直接扣抵新台幣 **5,000** 元整。

二、繳費：住宿申請以一學年為原則，分上、下學期收費。上學期繳費時必須連同下學期續住保證金一起繳交，並於下學期繳費時抵扣。下學期**不住宿者住宿保證金不予退還，另繳費限「合庫銀行臨櫃繳費」或「全省 ATM 轉帳繳費」、「各大超商繳費」、「現場出納組繳費」。**

1.床位錄取名單公告後，即日起進入「合作金庫學費代收網」

(https://ars.tcb-bank.com.tw/Student/Page/NSB1_1_600.aspx) → 登入「個人資料」

→ 自行下載住宿費繳費單：

(1)第一批：須於 **8月11日(星期一)下午 16:30 前完成繳費**，否則視同放棄，床位列入候補床位。

(2)第二批：須於 **9月4日(星期四)下午 16:30 前完成繳費**，否則視同放棄，床位列入候補床位。

2.不論**第一、第二**未分配到床位人員，全部必須等到剩餘候補床位數量公告後(公告時間：**9月8日(星期一)下午 17:00**，公告於本校網頁)，才可於**9月9日(星期二)上午 09:00 起**，電話申請候補床位，凡申請到候補床位人員，須於二天內自行上網下載住宿繳費單繳費(不含星期例假日)，若二天內未完成繳費者，視同放棄，床位繼續列入候補，本項候補申請服務，直至床位額滿為止。

陸、其他：

一、**9月6日及9月7日(星期六、日)**辦理入住，屆時將請廠商舉辦日用品「寢具特賣會」，其他入住相關事宜請至學校網頁查詢，並確實遵守相關規定。

二、住宿期間須遵守：確實完成整潔工作、接受晚點名並不可無故未到、不抽菸、不酗酒...等規範與生活公約之加扣點，逾期未完成銷點者，**達扣 27 點**勒令退宿。

三、損壞宿舍公物者照價賠償，逾期賠償或再犯者勒令退宿。

四、每學期末須打掃清潔後淨空，以利維修工程順利進行。寒、暑假期間住宿須另外申請與繳費。

五、學生宿舍平時不開放，僅針對抽籤前下列時段開放參觀：

1.第一批：7月19、20日(星期六、日)下午 1400 至 1600 時。

2.第二批：8月23、24日(星期六、日)下午 1400 至 1600 時。

六、其他如有未盡事宜，請至學校網頁查詢。